|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附件  2024年浙江省中小学社会事务进校园白名单 | | | | | | | | | | | |
| 序号 | 类别 | 进校园  事项名称 | 牵头实施单位 | 配合单位 | 开展依据 | 开展时间 | 开展地点 | 实施  范围 | 主要内容 | 开展  形式 | 组织方式 |
| 1 | 思政教育类 | 浙江省中小学生爱国主义主题读书教育活动 | 省委宣传部 | 省教育厅、浙江出版联合集团有限公司 | 《中华人民共和国爱国主义教育法》《新时代爱国主义教育实施纲要》 | 7-12月 | 中小学校 | 中小学生 | 根据中央、省委重大决策部署和重要年份策划活动主题，编写教育读本，读本列入地方德育教辅。 | 主题征文活动、演讲活动、漫画创作活动 | 区域教育部门加强统筹，学校结合实际安排落实 |
| 2 | “银雁关爱”行动 | 省关工委 | 省委宣传部、省教育厅、团省委、省妇联 | 中共教育部党组《关于加强新时代全国教育系统关心下一代工作委员会工作的意见》（教党〔2021〕34号）、中共浙江省委办公厅 浙江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印发《关于加强新时代关心下一代工作委员会工作的实施意见》的通知（厅字〔2022〕25号） | 全年 | 中小学校、相关宣传教育实践基地 | 中小学生 | 组织老干部、老教师等“五老”助力学校大思政课建设，开展结对帮扶、亲情陪伴公益活动，推进家校社共育。 | 提供红色宣讲、帮困助学支持 | 区域教育部门加强统筹，学校结合实际安排落实 |
| 3 | 法治教育类 | 青少年“学法筑基”工程 | 省司法厅、省公安厅、省法院、省检察院 | 省教育厅、团省委、省关工委 | 《教育部 司法部 全国普法办关于印发〈青少年法治教育大纲〉的通知》《浙江省法治宣传教育工作规定》、全国“八五”普法规划、浙江省“八五”普法规划等 | 全年 | 中小学校、相关宣传教育实践基地 | 中小学生 | 依托中小学现有课程，结合法治副校长履职，以实践式、体验式、参与式的方式，开展青少年法治宣传教育。统筹开展“学宪法 讲宪法”、学宪法爱祖国“普法百校行”“法护雏鹰”活动。 | 提供普法宣讲、课件资源、模拟法庭、实践基地支持 | 区域教育部门加强统筹，学校结合实际安排落实 |
| 4 | 网络“护苗”清朗行动 | 省委宣传部、省委网信办、省“扫黄打非”办公室 | 省教育厅、团省委 | 根据中央网信办、中央宣传部、国家教育部等部委统一部署，每年在全国范围统一开展网络安全宣传周活动；中央宣传部、教育部等10部门《关于深入推进“扫黄打非”进基层的指导意见》 | 不定期（网络安全宣传周为每年9月第三周） | 中小学校及周边 | 中小学  师生 | 组织开展网络安全宣传周活动，普及网络安全知识；开展“护苗”“绿书签”宣传教育，引导未成年人绿色阅读、文明上网，自觉抵制有害出版物和信息。 | 竞赛、培训、课程、宣传专栏 | 区域教育部门加强统筹，学校结合实际安排落实 |
| 5 | 卫生健康类 | 校园卫生健康行动 | 省卫生健康委、省疾控局 | 省教育厅、团省委、省妇联、省计生协会、省红十字会 | 《学校卫生工作条例》《国民营养计划（2017-2030年）》《关于进一步加强无烟学校建设工作的通知》（国卫规划函〔2020〕455号）《关于印发生殖健康促进行动方案（2023-2025年）的通知》（国卫办妇幼发〔2023〕6号）《关于进一步加强和改进新时代学校红十字工作的通知》（中红字〔2020〕24号）《全面加强和改进新时代学生心理健康工作专项行动计划（2023-2025）》（教体艺〔2023〕1号） | 全年 | 中小学校、相关宣传教育实践基地 | 中小学生 | 开展学生常见病、寄生虫病与地方病、意外伤害及健康影响因素监测与干预；开展学生心理、体质与营养等卫生健康科普宣教、疾病防范控制；开展应急救护、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置。 | 现场监测、健康调查、健康宣教 | 区域教育部门加强统筹，学校结合实际安排落实 |
| 6 | 校园食品安全守护行动 | 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 省教育厅、省卫生健康委、省公安厅 | 《食品安全法》《学校食品安全与营养健康管理规定》、国务院食品安全委员会《2024年食品安全重点工作安排》（食安委发〔2024〕1号）、《校园食品安全排查整治专项行动实施方案》（食安办发〔2023〕17号） | 全年 | 中小学校、相关宣传教育实践基地 | 中小学  师生 | 开展校园食品安全知识宣传教育，督促指导各校落实食品安全责任；推进中小学“示范食堂”建设工作；校园食品安全事件干预处置。 | 现场抽测、环境检查、宣传教育 | 区域教育部门加强统筹，学校结合实际安排落实 |
| 7 | 安全教育类 | 防灾减灾和交通安全宣传教育 | 省公安厅、省交通运输厅、省应急管理厅、浙江海事局、省地震局、省消防救援总队 | 省教育厅 | 《学生交通安全提升行动计划（2023-2026）》（公交管〔2023〕236号）、《国务院安委会、应急管理部关于印发<推进安全宣讲“五进”工作方案>的通知》、《交通运输部办公厅 教育部办公厅关于持续深化中小学生水上交通安全教育工作的通知》、《中央网信办等九部门关于推进消防安全宣传教育进机关进学校进社区进企业进农村进家庭进网站工作的指导意见》（公消〔2015〕191号）、教育部办公厅 国家消防救援局办公室《中小学校、幼儿园消防安全十项规定》（教发厅〔2024〕1号） | 全年 | 中小学校、相关宣传教育实践基地 | 中小学  师生 | 发挥部门资源优势，协助学校开展交通安全、消防安全、防溺水、防震避灾、自救逃生应知应会等安全知识教育和救援装备展示，利用部门场馆资源为学生提供安全实践体验场所。指导学校做好校内交通安全组织管理、消防隐患排查整治、校园安全防范、应急处置工作。 | 提供安全教育学习资源、专业人员现场授课、开放应急（安全）互动体验馆供师生实践体验 | 区域教育部门加强统筹，学校结合实际安排落实 |
| 8 | 国家安全和禁毒反诈宣传教育 | 省委国安办、省公安厅、省保密局 | 省教育厅、省司法厅 | 《中华人民共和国禁毒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保守国家秘密法》《浙江省禁毒条例》、国家禁毒委《关于加强新时代全民禁毒宣传教育工作的指导意见》、《中华人民共和国反电信网络诈骗法》等 | 全年 | 中小学校、相关宣传教育实践基地 | 中小学  师生 | 结合反诈主题教育、反诈宣传月、禁毒宣传月（日）、“4·15”国家安全日要求，对师生进行总体国家安全观、毒品预防、反诈防骗、反邪教、保密知识宣传教育，指导学校开展无诈校园建设。 | 提供专业讲座、案例分析、课程资源、师生实践场所支持 | 区域教育部门加强统筹，学校结合实际安排落实 |
| 9 | 科技劳动类 | 科学教育进校园活动 | 省科技厅、省科协、省气象局、省林业局等 | 省教育厅 | 中共中央办公厅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新时代进一步加强科学技术普及工作的意见》、教育部等十八部门《关于加强新时代中小学科学教育工作的实施意见》 | 全年 | 中小学校、相关宣传教育实践基地 | 中小学生 | 结合学校实际开展科学家故事众创空间、科普基地试点建设；科普大篷车、科学家精神进校园等科普活动，由省教育厅统筹协调进入时间，每学期开展1-2项活动。 | 提供科普教育资源、科普讲座、开放学习实践场所支持 | 区域教育部门加强统筹，学校结合实际安排落实 |
| 10 | 劳模工匠进校园活动 | 省总工会 | 省教育厅 | 《中华全国总工会办公厅教育部办公厅关于大力弘扬劳模精神劳动精神工匠精神深入开展“劳模工匠进校园”行动的通知》 | 全年 | 中小学校、相关宣传教育实践基地 | 中小学生 | 邀请劳模工匠开展宣讲，与劳动教育、社会实践活动相结合，聘请劳模工匠担任学校德育、劳动教育、相关专业教育的兼职教师及相关专业教师的实践导师。 | 宣讲、实践指导 | 区域教育部门加强统筹，学校结合实际安排落实 |